**教务处课程重修办事流程**

办事依据：江苏安全技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管理规定

分管领导：杜宗辉 联系电话：0516-87815071 工作地点：贾汪校区A2-306

经 办 人：姚 阳 联系电话：0516-87815072 工作地点：贾汪校区A2-303

办结时限：自材料送达教务处起5个工作日内

办事程序、办事要求：

补考成绩公布后的一周内，学生填写《课程重修申请表》交所在系部。

学生所在系部对《课程重修申请表》进行审核，填写《课程重修统计表》一并报送教务处。

教务处凭系部报送的《课程重修统计表》协调系部制定重修开课计划。

学生凭重修证上课和参加考核。

教师阅卷，录入成绩，提交教学材料

系部制作学生课程重修证。